

NO-MQ LI-SU XQ: CI. JY: KW; XQ: FOU WE, SDCY, XWE YV: HUI, WQ: CV,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怒卫健发〔2021〕220号

**怒江州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度
全州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县、市卫生健康局，州直各医疗卫生单位：

根据《云南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2 年全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卫考办发〔2021〕4 号）要求，为保证我州 2022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顺利进行，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考试报名

个人网上报名时间：2021 年 12 月 20 - 30 日。各县（市）卫生健康局、州直各医疗卫生单位要积极做好考试报名的宣传工作，及时将考试相关信息传达到辖区内各单位、各科室，在显要

位置张贴文件和其他相关内容，让符合条件人员及时掌握报名时间、报名方法、报名条件等事项。为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做好服务。

报名条件按照《云南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2年全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卫考办发〔2021〕4号)要求执行。

二、报名方式

考试报名全国统一采用考生网上报名方式，考生个人登陆中国卫生人才网(www.21wecan.com)进行网上预报名，完成网上预报名后须根据报名要求携带报名申报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包括原件和复印件)，到各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

三、报名资格审核

(一) 报名资格现场审核、确认时间：2021年12月21-31日。各县(市)卫生健康局、州人民医院负责完成本辖区、本单位考生报名资格现场审核、考生报名信息确认工作；其他州直单位在完成考生报名资格现场审核后，将考生报名材料于2021年12月29日报州卫生健康委组织人事科进行现场确认。军队考生由单位统一于2022年1月18日前到州卫生健康委组织人事科进行数据交接和上传。

(二) 资格复审：对2022年全州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材料进行统一集中复审，由各县(市)卫生健康局、州人民医院、州中医医院各派一名负责卫考考试工作的人员参加集中复审工作。卫生专业技术资格集中复审工作事关考试公平和考生切身

利益，请各县（市）卫生健康局、州人民医院、州中医医院高度重视，认真做好此次材料报送和集中复审工作。

集中复审时间为：2022年1月10日到州卫生健康委组织人事科报到，1月11—12日集中，13日返回单位。各县（市）卫生健康局参加集中复审人员需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按照差旅费管理相关规定回单位报销。

四、考试时间、考试方式及考试科目

护理学初级（师）专业采用纸笔作答方式进行考试，具体安排如下：

考试科目	考试日期和时间	
基础知识	4月9日	9:00-11:00
相关专业知识		14:00-16:00
专业知识	4月10日	9:00-11:00
专业实践能力		14:00-16:00

其他118个专业采用人机对话方式进行考试，具体安排如下：

考试科目	考试日期和时间	
基础知识	4月9、10、 16、17日	8:30-10:00
相关专业知识		10:45-12:15
专业知识		14:00-15:30
专业实践能力		16:15-17:45

五、考生缴费

各县（市）、各单位收缴 2022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报名费采取“网上收费”的方式进行，收费标准按照《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调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云卫人发〔2019〕37号）规定收取考试费用，每人每科 70 元，缴费时间为 2 月 15-25 日，逾期未按考点规定时间缴费的考生视为放弃考试。

六、疫情防控

各县（市）、各单位考试管理机构应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按照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做好考试有关工作的要求，在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门的统一安排部署下，做好考试组织各阶段的疫情防控工作，保障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七、其它工作要求

（一）各县（市）卫生健康局、州直各医疗卫生单位作为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点，要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完成资格审核和考生信息确认、提交工作，对考生材料的真实性和符合性负责，确保考生纸质材料和报名系统填报信息的准确性和一致性，并按 2022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需提交材料目录所提供的顺序进行装订。逾期考点将不再受理报名点提交的所有考生材料（考点不受理考生个人提交的报名信息）。

（二）各县（市）、各单位提交考生报名材料时，请将历史考生和新报名考生按报考类别分类打包上报，严格按照《2022

年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报名材料封面》进行装订上报。

(三)其它未尽事宜按照《云南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2年全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卫考办发〔2021〕4号)(附件1)要求执行。

联系人:赵红梅,

联系电话:0886—3622651,

电子邮箱:1019522970@qq.com。

- 附件:1.云南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2年全省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
- 2.云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卫生健康委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局关于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 3.2022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需提交材料目录;
- 4.2022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考生聘用证明;
- 5.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专业目录;
- 6.2022年度云南考区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待请示考生申报材料审核情况汇总表;

7. 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申报材料审核承诺书;
8. 2022 年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报名材料封面;
9. 2022 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云南考区考务工作计划安排表。


怒江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20 日

抄送：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州教育体育局，
州军分区卫生所，武警支队卫生队，委领导班子、各科室。

怒江州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0 日印发
